

证券代码：874629

证券简称：佳音科技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陈秧秧、王伟定、梁磊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陈秧秧女士，197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华东政法大学，曾任讲师，现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金融法律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王伟定先生，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2 月，就职于宁波宁海县大雷小学，担任教师；1985 年 3 月至 1993 年 4 月，就职于上海无线电三厂宁波分厂，担任经理；1994 年 5 月至 2018 年 10 月，就职于奥克斯集团空调公司，担任总监；2018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宁波市家电行业协会，担任秘书长。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3、梁磊先生，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85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西安交通大学，担任教师；2007 年至 2023 年，就职于浙江工业大学，担任教师；2023 年至今，就职于西交利物浦大学，担任教师。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8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陈秧秧、王伟定、梁磊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秧秧	3	5	0	0	否	8
王伟定	3	5	0	0	否	8
梁磊	3	5	0	0	否	8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陈秧秧、王伟定、梁磊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陈秧秧、王伟定、梁磊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7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24年5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对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的议案》 3.《关于预计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4.《关于确认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并对2024年度委托理财情况进行预计的议案》 5.《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宁波绿之品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2024年7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同意
2024年9月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的市场层级为基础层的议案》	同意
2024年9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公司在宁波股权交易中心终止挂牌展示的议案》	同意
2024年10月1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2.《聘任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议		
2024年10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配预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利用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发挥独立作用。

2025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陈秧秧、王伟定、梁磊

2025年3月28日